

最新县民政局执法检查自查报告(优秀6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多数报告都是在事情做完或发生后撰写的。写报告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县民政局执法检查自查报告篇一

为深入推进“企业一套表”改革，扎实做好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有效推进统计“四大工程”建设，进一步提高我镇统计调查能力、统计数据质量，根据县统计局《20xx年xx县统计执法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博统传〔20xx〕16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对我镇“三上企业”统计开展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为做好我镇“三上”企业的统计基础建设和企业一套表的网报情况，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可靠，我镇的领导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了以分管统计工作的xxx常务副镇长为组长，分管工业的xxx副镇长为副组长，统计站人员为成员的自查工作小组，对我镇的所有“三上”企业展开自查工作。

我镇按照执法检查方案的要求对我镇辖区内xx家“三上”企业的20xx年年报表以及20xx年已上报报表、统计基础建设情况以及“企业一套表”网报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检查结果是：一是所有“三上”企业均按照统计制度的规定设置了统计原始记录、台账，建立健全了统计档案；二是统计硬件设施比较完善，配备了联网直报所需的电脑；三是企业的统计报表填写准确、完整、规范，报表都有负责人签名和企业盖章，没有发现有涂改数据的现象；四是统计报表归档比较规范，按专业分年度进行分类归档，归档报表都附有封面、目录等，

比较清晰明了；五是台账是按照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自行设置，台账也是按专业分年度设置了进度台账和历年台账，大部分企业台账登记比较及时，台账数据与统计报表数据能够相吻合。六是“三上”企业报送报表及时，没有发现虚报、瞒报、漏报、拒报、屡次迟报统计报表的行为，网报直报率达100%；七是企业指定了统计负责人，配备落实了专兼职统计人员，有部分人员参加了统计上岗培训，做到了持证上岗。

通过对“三上”企业的检查结果来看，我镇“企业一套表”推进还是顺利的，成效是明显的，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部分企业统计法律意识比较淡薄；二是部分企业对统计工作不够了解、不够重视；三是部分企业的统计员没有持证上岗，业务素质有待提高；四是统计人员的变动频繁，导致新接替的统计人员因业务不熟悉，对数据的评估存在一定的误差；五是企业的统计制度不健全，有待进一步完善。

一是加大对统计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力度，提高统计人员的法律意识。二是进一步加强对“三上”企业统计工作的业务指导，进一步提高企业对统计工作的重视；三是加强对“三上”企业的督促检查，强化数据质量意识，确保企业联网直报工作及时、统计数据真实可信；四是提高统计人员的业务素质，所有在职专兼职统计人员参加统计上岗培训或统计继续教育，做到持证上岗；五是要提高对统计工作的认识，强化责任感和使命感，严禁统计资料遗失，杜绝数出多门，相互矛盾，确保统计数据及时、准确、规范、完整；六是加快完善、健全企业的统计制度，确保统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xx镇人民政府

二〇xx年九月三日

县民政局执法检查自查报告篇二

我局行政执法工作近年来在上级主管部门的直接领导下，认

真贯彻实施国务院《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基本方略，按照《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考核办法》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促进依法行政，努力推进“法治机关，服务机关，责任机关，效能机关”的建设。按照市局《关于开展20xx年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将我局此项工作的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按照《乐山药品监督管理局系统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有关规定，我局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在县政务中心和本单位实施公开办事项目、办事流程和办事人员，并制定了《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和《责任追究制》，针对药品、医疗器械零售企业的开办、换证、变更等虽不属我局行政许可事项，但考虑到行政相对人具体情况，我局积极转变职能，变被动适应为主动服务，这样既简化了办事流程、提高了办事效率，又方便了广大群众。

首先确定了单位行政负责人作为行政执法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并进一步完善和调整了单位行政执法领导小组，配备了兼职法制工作人员，并将行政执法责任的具体内容分解、细化，分别落实到综合股和稽查大队，各中层股室再将任务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年初时层层签订执法责任书，年终严格进行考核。使1行政机关的行政行为切实做到不越位、不错位、不缺位，避免行政改正、撤销及败诉。

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和县上“五五”普法工作的要求，在“五五”普法期间，我局一方面抓好内部执法人员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通过自学、集体学和参加省市培训，不段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意思和执法水平。另一方面我们还充分利用多种宣传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通过现场讲解、真假药对比、散发宣传资料、销毁假劣药品等方式深入宣传《药品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使广大群众了解了药监部门的职责和任务，进一步增强了药品经营单位和经营人员的自觉守法意识，树立了药监

部门依法管药的社会形象，为依法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xx年6月1日，《食品安全法》颁布实施后，我局在加强执法人员自身学习的同时，通过县、乡镇两级培训的方式，对全县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员、协管员进行了培训。今年以来，我局按照市县相关部门的要求，积极做好“五五”普法的总结、资料归档和迎检工作。

我局十分重视群众的举报投诉，制定了专门的规章制度，落实了具体人员分别负责食品和药品医疗器械的举报投诉，使举报投诉事宜件件有人管，件件有落实，件件有回复。在行政许可和行政执法中，我局严格按法律、法规和法定程序开展执法工作，对违法行为，遵循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做到证据充分、定性准确、程序合法、文书规范、手续完备。尽力做到事前认真研究、仔细斟酌；事中依法行政、认真检查、详细取证，不信口开河、简单武断，处罚上严格按法律、法规执行，切实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行为，做到行政处罚宽有规，严有据；事后认真总结、分析不足。这些措施的制定和落实最大限度地保证了行政执法的公平、公开、公正。药监局自成立以来，我局未出现一起行政纠纷，无一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20xx年查办案件12起。20xx年查办案件15起。20xx年截止目前查办案件8起。

20xx年全国人代会通过了机构改革方案，食药监系统再次面临重大调整，这一度引起了药监系统人员思想的波动。为此，我局及时召开会议，统一思想，大家都形成了一个共识，那就是不管机构如何改，加强食品药品监管，确保广大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是我们义不容辞和始终不变的责任。两年多来，在执法人员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我局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始终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平稳运转，案件查办正常开展，基本实现了机构改革期间班子不垮、思想不乱、队伍不散、执法不松的良好局面。近年来，我局除积极参加县政府组织的执法人员的培训学习外，还先后派人参加了省、市主管局组织的药品稽查人员稽查工作培训会、保健食品和化妆品监管培训

会、食品安全法及餐饮服务监管能力培训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执法业务培训，共计12人次。为了增强执法人员对食品药品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按照省、市主管部门的要求，我3局全体执法人员还参加了省人事厅组织的突发事件应对法网上培训、学习，并全体考试合格。

虽然我们的行政执法工作已迈出了坚实的步伐，也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实事求是地讲，我们面临的困难还很大：一是执法人员严重不足造成执法工作的开展困难；二是执法装备的落后造成行政执法工作的被动；三是机构改革所牵涉的上、下对接时差以及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不完善都影响了行政执法工作的稳定性；四是下一步食品药监部门职能调整后将面临着餐饮服务这一全新的工作，人员如何组合、搭配，资产如何划转，都对今后工作的开展有很大影响；五是今后地方财政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在经费上的投入能否给予有效保障。对以上困难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思考、仔细分析，积极探索新的食品药品监管方法，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确保峨边15万彝汉人民饮食用药安全有效，为峨边经济建设作出新贡献。

20xx年八月十八日

县民政局执法检查自查报告篇三

根据古城区统计局、监察局、司法局关于联合开展《统计法和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贯彻执行情况大检查的通知》(丽政统[20xx]32号)，对全区卫生系统20xx年卫生统计基础工作、数据质量情况、统计执法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的自查。结果显示，各医疗卫生单位统计数据真实、准确，数据库建设完整，第三季度网络直报工作已经全面完成；统计基础工作扎实，无违反《统计法》和《全国卫生统计工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统计数据质量。

1、年报。

(1)基础数据统计属实。

各医疗卫生单位统计数据都是从基层来，来源可靠，真实准确，特别是部分医院的门诊人次以挂号人员统计；观察室人数和急诊死亡人数统计以日志为准；入院和出院人次以住院工作日志统计，确保数出有据，提高了数据的准确度。

(2)人员分类统计准确无误(不含诊所)。

由于统计人员认真学习了《云南省卫生统计报表制度》，对于人员分类统计口径等的概念对答如流。统计数据均属实。无漏报现象。

2、定期报表。

各医院按照《古城区病案管理系统》报送病案数据库和卫统4表，中医院报送卫统4表、5表，妇保院报送卫统44表、45表、46表、47表、48表，卫生监督所报送各种监测报表，都能保质保量按时上报。

(二)数据库建设情况。

根据20xx年的实际情况，我区对卫生机构代码数据库、卫生人力资源数据库、医疗救治专家数据库、医用设备数据库进行了维护，并建立了20xx年的卫生机构基本情况数据库、医疗机构运营情况数据库、出院病人数据库、基本建设投资完成情况数据库，各医院建立了病案首页库。数据库维护和建设准确完整。在卫生统计网络直报前又进行了维护，为网络直报的卫生机构代码数据库打好基础。

(一)统计报表报送情况。

不管是年报还是季报，首先都是由基层卫生组织将报表和基层数据库报至县卫生局，然后经县卫生局统计人员接收、审核、汇总、上报，并打印报表、备份数据库两套，其中一套上报市卫生局。

(二)能正确使用icd10编码和手术编码。

各医院的病案管理系统和院〔20xx年反商业贿赂自查报告〕内管理系统进行对照，病案录入准确完整〔icd10编码和手术编码使用良好。

(三)统计台帐、统计分析、资料汇编和简报。

按照统计制度规定，基层卫生组织和县卫生局保留有原始报表、原始数据库、综合统计资料和相关文件，设z了统计台帐。

年报结束后，各医疗卫生单位都根据统计数据，进行了统计分析，各大型医院还进行了资料汇编，为领导科学地决策提供了依据，形成资源共享。

(一)无违反《统计法》的有关规定，无虚报、瞒报、迟报、拒报、伪造、篡改统计数据的现象20xx年 信访工作自查报告 工作报告。

(二)没有擅自制发统计调查表的情况，也没有危害国家安全，损害公众利益的统计调查行为。

四、存在的问题。

(一)卫生统计调查数据质量不高，数据库不健全

主要原因是信息统计人员兼职其他工作，不能全身心投入统计工作；部分统计人员工作责任心不够，对相关的统计法规和知识不了解，对上报的数据审核把关不严。乡镇卫生院统计

管理人员业务素质不过硬，岗位不稳定，统计资料不健全，统计数据不够准确。

(二)统计人员流动性大，存在培训不上岗、上岗未培训的情况，无法独立完成直报工作。

(三)医院统计台帐、统计分析、资料汇编和简报大多陈旧的，或者不齐全。

今后将加强统计人员的业务学习，不断提高统计人员的业务素质，为国家的卫生统计工作做出应有的贡献。

县民政局执法检查自查报告篇四

为认真贯彻《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和新修订的《xx省档案条例》学习、宣传，加大对档案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增强社会的档案意识，进一步规范档案管理行为，提高各级各部门对档案工作的重视程度和管理水平，促进我县“依法治档”，使档案事业不断发展。根据全县档案工作实际情况，于9月22日至27日对全县机关档案行政执法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情况如下：

1. 加强领导，认真准备。为了做好这次执法检查工作，档案局成立了“xx县档案局档案执法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突出了档案局依法治档的行政管理职能。
2. 精心组织，科学安排。七月初县档案局发出孟档发12号文件，确定了列入本次档案执法检查的范围，明确了执法检查的内容，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检查方法和步骤。
3. 自查和抽查相结合，突出重点，严格检查。这次检查工作分两个阶段：（1）自查阶段。各单位按照孟档发12号文件要求，根据规定的检查内容进行全面自查，自查中发现问题要

及时予以整改，并以自查报告形式报县档案执法检查领导小组。通过各单位上报的自查报告情况看，大部分单位都能做到认真对待，按要求及时开展对本单位档案管理工作检查，指出档案工作存在问题并制订整改措施，使自查工作落到实处；（2）抽查阶段：在结合前阶段各单位自查的基础上，认真确定了重点抽查单位，列入重点抽查单位的是全县6个乡镇及部分县直机关和企事业。从抽查结果来看，大部分单位都能做到加强《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和新修订的《xx省档案条例》的宣传、学习、教育，明确档案工作分管领导，落实档案人员，并投入一定经费用于档案工作。能结合单位自身实际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档案人员基本上经过专业培训，有一定的业务知识，能较好地执行档案管理各项制度。但在档案管理的“八防”措施、特种载体档案的收集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

通过这次执法检查情况可以看出，近几年我县在贯彻落实《档案法》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绩，主要体现在：

1. 档案意识进一步提高，档案法制建设得到加强。《档案法》的宣传、贯彻、实施力度在加大，全县大部分机关单位都能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新修订的《xx省档案条例》学习、宣传和贯彻《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增强档案意识，并运用《档案法》这个法律武器去开展档案工作，做好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管理和开发利用工作。开始重视专业（如林改档案、医保档案、婚姻档案等专业档案）、科技、声像、电子等不同类型、不同载体的档案材料收集、整理，尽量做到档案集中统一管理，逐步走上依法治档的发展轨道。

2. 领导重视，组织健全，档案员认真履行职责。

各乡镇、机关单位都明确了档案工作分管领导，有的还是单位一把手分管，落实专门档案人员。一些单位还建立了档案工作管理网络，完善了档案管理机制。大部分领导能做到对本单位档案工作理解、关心、支持，不少单位还制定落实了

档案工作岗位目标责任制，强化对档案工作的管理，并对有成绩、有贡献的档案员进行表彰。我县绝大多数单位的档案员均属兼职，有的是文书或收发，有的是微机管理人员，集数职于一身，工作繁忙，待遇低微，但他们都热爱本职工作，为我县的机关档案工作打下坚实基础。这次检查中，大部分乡镇、部门在接到执法检查通知后，都能抱着认真负责的态度，按照《档案法》的要求，切实开展档案执法自查工作。认真检查本单位的档案工作现状、业务建设、安全保护、开发利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及时上报自查材料。被重点抽查的单位都能做到积极准备，认真配合检查组的检查，认真汇报本单位档案自查情况，并对检查组提出的意见、问题，虚心接受，积极整改，使整个执法检查工作顺利完成。

3. 档案工作“六项工程”已初见成效。

随着我县档案工作“六项工程”的深入开展，机关档案工作已开始走向规范化、科学化、现代化管理的发展轨道。至目前全县共有11家机关单位和1个乡镇档案工作达省级标准，（其中：四星级1家、三星级6家、一星级5家）使机关档案工作的管理体制得到加强，硬件设施得到更大投入，档案管理更安全、规范，档案资源进一步得到开发利用，档案工作开始由传统管理模式向现代化管理方向发展，档案工作层次得到提升，越来越发挥出档案为社会发展、经济建设提供服务的作用。

1. 档案工作基础较薄弱，制度化、管理亟待加强。

个别单位领导重视不够，档案管理制度不健全，造成档案管理混乱，历年来的文件材料从未进行规范整理归档。

2. 档案员队伍不稳定，业务素质难以提高。

在一些部门和乡镇机关，档案工作岗位是一个不起眼，不被

重视的岗位，存在“错位”现象。档案员往往是身兼数职，公务缠身，有的单位甚至安排工勤人员兼做。而且随着机关单位岗位责任制推行实施，一些单位工作岗位是二年一聘，有的是一年一聘。造成档案工作岗位人员变动频繁，有的人是刚刚经过培训、学习对档案工作已有点入门，就被换岗位了，业务水平难以提高。

3. 档案经费投入不足，在设施设备方面，大多数单位没能做到档案库房、工作人员办公室、阅档室三分开，档案管理“八防”要求难以达到。

六、七十年代的木箱，没有配置一定的保护安全设施，档案管理的“八防”要求难以达到。

4. 档案收集的种类不齐全，案卷质量有待提高。

除文书档案外，其他门类、载体的档案基本没有或还没建立。一些单位平时只注意对红头文件的收集、整理，而忽略了帐外文件的收集归档；只注意文书档案资料管理，而忽略了业务、科技档案资料收集整理；主要注意对纸质档案材料的收集归档，不注意对特种载体档案资料的收集。有所属基层单位的或本身有业务档案的单位都未能做到集中统一管理，对撤并单位或体制转换单位的专门档案不能及时规范整理归档，长期下去，极有可能丢失，（造成基层档案室室藏内容单一、门类缺乏、信息含量少，给今后工作造成损失。

5. 利用服务工作相对滞后。

检索工具单一，再加上一些单位不注意档案资源开发、编研，在档案利用上往往处在表面应付，不能提供深层次的服务，使档案工作的效率得不到有效的重视和认可。

6. 信息化建设滞后。

到目前为此全县只有十多家建立了档案管理应用系统进行档案管理，并且在使用办公自动化的单位，电子文件归档与管理也存在很多问题。

1. 继续加大《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和□xx省档案条例》学习、宣传和贯彻力度，强化执法监督职能。我们要有重点、定期地开展多种形式的《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和□xx省档案条例》宣传活动。一方面，要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介，通过会议、发放宣传单等方式来大张旗鼓地宣传《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和□xx省档案条例》，增强全社会档案意识。同时，加强《档案法》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查处档案违法事件，促进档案工作步上依法治档轨道。另一方面，要立足档案资源多方位的开发利用，拓宽服务渠道，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层次和领域，多编写、出版一些能给社会和个人带来经济效益的编研资料，扩大影响力，提高档案工作的社会地位。再次是强化监督职能，对档案管理工作存在问题的单位，将限期整改。

2. 加强档案员队伍建设，提高业务素质。

争取各级各部门领导的重视，进一步支持、关心档案工作，提高档案员的地位、待遇，调动档案员积极性，安心本职工作。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及时了解档案员变动情况，抓好短期培训，发挥机关档案工作协作组作用，互相学习、交流，提高业务水平。定期开展检查考核工作，评比先进，交流经验，增强工作责任心。

3. 以“六项工程”建设为契机，大力推进档案室建设。坚持“依法治档、科持兴档、强化服务、发挥效益”的工作思路，紧紧抓住新的发展机遇，以点带面，逐个突破。对已转星升级的单位要采用年检认证等方法加以巩固，防止档案工作松懈。没转星升级的单位要努力争取，加强业务指导，创造条件上等级。争取通过几年的时间使机关档案工作上一个新台阶，使档案工作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

4. 加快档案信息化建设步伐，提高档案信息化建设水平。当前及今后较长时间，档案信息化建设应作为档案现代化管理主要内容，进而将档案工作的法制化水平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为构建和谐社会的档案工作应有的作用。

总之，通过广泛深入的法规宣传，开展档案行政执法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广大干群的档案意识和档案法制观念，有力地推动了我县档案事业沿着法制化的轨道健康发展。

县民政局执法检查自查报告篇五

根据州局“关于上报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管理自查报告的通知”的要求，百汇县局高度重视，立即安排组织专人对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的管理情况进行自查，现将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的管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1、制度制定情况：我局的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都严格按照国家局下发的《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管理办法》（国烟专[20xx]513号）和省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烟办发[20xx]93号）的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有效管理。因国家局下发的管理办法很实用，所以我局没有另行制定检查证的有关管理制度。

2、专人管理情况：我局的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的管理依照岗位职责的规定，已经落实在县局专卖股，由证件管理员按贵州省烟草专卖管理系统相关业务流程进行核发和管理。

3、申请销毁情况：我局的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的申领、换领、补领都是按照贵州省烟草专卖管理系统相关业务流程进行办理。相关手续符合规定，并统一造册备案、备查，旧证也及时收回由证件管理员妥善保管，没有对收回证件进行销毁。

3、年度审验情况：未开展对专卖管理检查人员的年度审验。

4、证件使用情况：我局持证管理人员按照要求保管、使用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件，坚持先出示证件，再进行执法检查的规定，在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过程中未发现不出示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件执法和将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件转借他人使用等违规使用执法检查证情况。

5、监督检查情况：我局内管部门采取定时和不定时的方式对专卖执法人员的持证执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未发现违规使用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件。

6、档案管理情况：我局对烟草专卖执法检查证的管理采用计算机进行电子档案进行管理，纸质材料由证件管理员整理归档统一管理并保管。

县民政局执法检查自查报告篇六

我局行政执法工作近年来在上级主管部门的直接领导下，认真贯彻实施国务院《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基本方略，按照《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考核办法》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促进依法行政，努力推进“法治机关，服务机关，责任机关，效能机关”的建设。按照市局《关于开展20xx年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将我局此项工作的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依法行政情况：按照《乐山药品监督管理系统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有关规定，我局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在县政务中心和本单位实施公开办事项目、办事流程和办事人员，并制定了《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和《责任追究制》，针对药品、医疗器械零售企业的开办、换证、变更等虽不属我局行政许可事项，但考虑到行政相对人具体情况，我局积极转变职能，变被动适应为主动服务，这样既简化了办事流程、提高了办事效率，又方便了广大群众。

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首先确定了单位行政负责人作为行政执法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并进一步完善和调整了单位行政执法领导小组，配备了兼职法制工作人员，并将行政执法责任的具体内容分解、细化，分别落实到综合股和稽查大队，各中层股室再将任务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年初时层层签订执法责任书，年终严格进行考核。使行政机关的行政行为切实做到不越位、不错位、不缺位，避免行政改正、撤销及败诉。

三、加强“五五”普法情况：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和县上“五五”普法工作的要求，在“五五”普法期间，我局一方面抓好内部执法人员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通过自学、集体学和参加省市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和执法水平。另一方面我们还充分利用多种宣传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通过现场讲解、真假药对比、散发宣传资料、销毁假劣药品等方式深入宣传《药品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使广大群众了解了药监部门的职责和任务，进一步增强了药品经营单位和经营人员的自觉守法意识，树立了药监部门依法管药的社会形象，为依法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09年6月1日，《食品安全法》颁布实施后，我局在加强执法人员自身学习的同时，通过县、乡镇两级培训的方式，对全县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员、协管员进行了培训。今年以来，我局按照市县相关部门的要求，积极做好“五五”普法的总结、资料归档和迎检工作。

四、举报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案件查办情况：我局十分重视群众的举报投诉，制定了专门的规章制度，落实了具体人员分别负责食品和药品医疗器械的举报投诉，使举报投诉事宜件件有人管，件件有落实，件件有回复。在行政许可和行政执法中，我局严格按法律、法规和法定程序开展执法工作，对违法行为，遵循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做到证据充分、定性准确、程序合法、文书规范、手续完备。尽力做到事前认真研究、仔细斟酌；事中依法行政、认真检查、详细取证，不信口开河、简单武断，处罚上严格

按法律、法规执行，切实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行为，做到行政处罚宽有规，严有据；事后认真总结、分析不足。这些措施的制定和落实最大限度上地保证了行政执法的公平、公开、公正。药监局自成立以来，我局未出现一起行政纠纷，无一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20xx年查办案件12起□20xx年查办案件15起□20xx年截止目前查办案件8起。

五、依法履行监管职责、执法监督情况□20xx年全国人代会通过了机构改革方案，食品药监系统再次面临重大调整，这一度引起了药监系统人员思想的波动。为此，我局及时召开会议，统一思想，大家都形成了一个共识，那就是不管机构如何改，加强食品药品监管，确保广大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是我们义不容辞和始终不变的责任。两年多来，在执法人员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我局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始终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平稳运转，案件查办正常开展，基本实现了机构改革期间班子不垮、思想不乱、队伍不散、执法不松的良好局面。近年来，我局除积极参加县政府组织的执法人员的培训学习外，还先后派人参加了省、市主管局组织的药品稽查人员稽查工作培训会、保健食品和化妆品监管培训会、食品安全法及餐饮服务监管能力培训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执法业务培训，共计12人次。为了增强执法人员对食品药品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按照省、市主管部门的要求，我局全体执法人员还参加了省人事厅组织的突发事件应对法网上培训、学习，并全体考试合格。

六、存在的问题及今后工作的打算。虽然我们的行政执法工作已迈出了坚实的步伐，也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实事求是地讲，我们面临的困难还很大：一是执法人员严重不足造成执法工作的开展困难；二是执法装备的落后造成行政执法工作的被动；三是机构改革所牵涉的上、下对接时差以及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不完善都影响了行政执法工作的稳定性；四是下一步食品药监部门职能调整后将面临着餐饮服务这一全新的工作，人员如何组合、搭配，资产如何划转，都对今后工

作的开展有很大影响；五是今后地方财政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在经费上的投入能否给予有效保障。对以上困难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思考、仔细分析，积极探索新的食品药品监管方法，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确保峨边15万彝汉人民饮食用药安全有效，为峨边经济建设作出新贡献。